

信息工程学院 2020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及我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文件精神，为进一步规范我院推免生工作，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实践和创新，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结合我院学科特点，特制定本细则。

一、组织机构

1.信息工程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 长：党 青 张宏鸣

副组长：胡少军 刘桂玲

成 员：李书琴 张志毅 张建锋 刘全中 宁纪锋

杨会君 黄铝文 刘 斌 杨 龙 尹秀珍

王淑珍 刘光照 程玉峰

秘 书：倪 玲

职责：制定学院推免工作细则和具体组织实施，对学院推免工作总负责。

2.信息工程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监督小组

组 长：党 青

副组长：刘桂玲

成 员：韩 宏 尹秀珍 王淑珍 沈 钊

秘 书：程玉峰

职责：负责制定学院监督管理细则，负责监督推免生遴选，受理本单位有关申诉及违纪、违规行为的调查处理，确保推免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二、遴选条件

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可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推免生遴选基本条件如下：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优良，无考试作弊或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

3. 获得本科前三学年应修课程全部学分，且课程学分成绩在专业年级前 50%；

4. 外语成绩：非英语专业学生的全国英语四级考试成绩在 425 分及以上或外语小语种四级成绩在 60 分及以上；英语专业学生的专业英语四级成绩在 60 分及以上；

5. 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志向、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潜质和创新能力，且符合各遴选单位科研潜质考核要求。

三、推免类型指标分配及推荐办法

（一）推免类型与指标分配

1. 学院推免。推免生名额为 23 名。根据学校下达指标数和各专业学生数比例进行再分配，专业推荐指标数=23×[本专业学生人数/年级总人数（328 人）]。各专业推免生名额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6 名，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 6 名，软件工程专业 7 名，电子商务专业 4 名。

2. 学校推免。推免类型包括特长生、2+3 辅导员、研究生支教团等，其中特长生全校推荐 20 名，2+3 辅导员全校推荐 20 名，研究生支教团全校推荐 13 名。

（二）推荐办法

1. 学院推免生推荐办法：

（1）符合遴选基本条件。

（2）进行学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考核办法详见党委学工部制定的评分实施细则。

（3）进行学生科研创新潜质的考核。考核项目包括各种高水平竞赛获奖、各类学术研究活动中的表现、大学生科创、英语水平等，考核办法详见附件 1（信息工程学院推免生科研潜质考核办法）

（4）综合考核成绩=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0.1+学业成绩*0.4+科研潜质考核成绩*0.5。科研潜质考核成绩由科研潜质加分和科研能力面试两部分组成，每部分各占 50%。按照综合成绩分专业由高到低的排名推荐，若综合成绩相同，排名按

本科前三学年课程学分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若课程学分成绩依然相同，按英语六级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2. 学校推免中特长生推免办法依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特长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办法》（研院〔2018〕19号）文件执行，2+3 辅导员及研究生支教团推免生的遴选分别由学生处和团委负责组织。

四、工作程序及时间安排

1. 9月12日，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根据相关文件，结合单位实际，制定推免工作实施细则、监督管理细则、科研潜质要求等，明确遴选要求和程序，报研究生院备案后公布实施，并将本单位推免工作实施细则上传至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其具体工作，由研究生秘书倪玲负责落实。

2. 9月12日，由教学办杜亚娟负责核算课业成绩，公布符合推免生遴选基本条件学生名单并公示。

3. 9月14日，学生申请。符合条件者填写：①“2020年推荐成绩资格申请表”（附件2）一份（贴照）；②“科研潜质加分审核表”（附件3）一份；③科研规划材料（包含报考院校、导师姓名、导师简介、科研规划等）；④佐证材料原件；⑤英语等级证书原件；⑥选择攻读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研究生的学生需提交《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承诺书》；⑦校内导师（需具备2020年招生资格）推荐信一封（附件6）

其中材料①的原件经学工办（206）王淑珍、教学办（208）

刘光照审核后交至研究生办公室；材料②的“参加科技竞赛获奖情况”由教学办（208）任雪静审核签字、“发表科技论文、获批专利或软著”情况由研究生办（210）王卓审核签字、“参与创新创业项目情况”由学工办（204）周海渊审核签字后，统一交至研究生办公室。

所有佐证材料需指导教师签字确认属实，并扫描按顺序排版做成电子版（PDF格式），且准备五份复印件后方可上交。所有经过审核签字的纸质材料及电子版按照顺序排好交研究生办公室（210）。

逾期视为放弃推免资格，将不得再次提出申请。

4.9月15日下午，心理测试。学工秘书王淑珍负责联系心理咨询中心，组织申请学生进行心理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确定心理测试合格名单。

5.9月16日下午，学院组织心理测试合格的申请学生进行科研能力面试。面试工作时间、地点、工作人员、摄像等由综合办主任尹秀珍统一安排。

6.9月16日前，学工秘书王淑珍向研究生办提供面试学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教学办杜亚娟向研究生办提供面试学生的学业成绩。

7.9月18日，研究生办公室根据综合考核成绩排名和下达给学院的推免生指标，遴选确定推免生名单并报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定，并将审定结果在院内公示3个工作日。

8.9月17日，学院将特长生推免生拟推荐学生汇总表及支撑材料报研究生院审核；9月20日，学院将推免生拟推荐学生汇总表纸质及电子版文档报研究生院审核。具体工作由研究生办倪玲负责。

五、其他事项

1. 凡符合推荐条件的学生自愿申请，同一时段每人限申请一种推荐类型，不得重新申报。

2. 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提交相关材料，逾期视为放弃。

3. 特长生由学院按相关办法择优推荐，学院将推荐结果排序报研究生院后，由研究生院组织相关专家对特长生材料进行审核，依据各学院（系、部）特长生申报的质量与数量，根据全校特长生推荐指标划拨至各学院（系、部）的推荐指标数，确定特长生推荐名单。

4. 学生在推荐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文章）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即取消推免生资格，并报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按规定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视情节暂停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1—3年，并按学生管理规定严肃处理。

5. 申请推免的学生，如对遴选结果有异议，在公示期内可向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综合办：029—87092352），或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监察处：029—87082862）提出复议申请（附件5）。

6. 推免生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按有关规定处理，并取消其推免资格或入学资格：

- (1) 以弄虚作假，缺乏诚信者；
- (2)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或考核成绩小于 60 分者；
- (3) 受学校纪律处分，在处分期内者；
- (4) 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不能按期毕业取得学士学位者。

七、本《细则》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研究通过后实行，并由推免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 1: 《信息工程学院推免生科研潜质考核办法》

附件 2: 2020 年推荐资格申请表

附件 3: 科研潜质加分审核表

附件 4: 科研能力面试考核表

附件 5: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议申请表

附件 6: 信息工程学院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导师推荐信

信息工程学院

2019 年 9 月 11 日